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24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91,278,99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南化工	股票代码	002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磊	周圆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怀宁路1639号平安大厦17楼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怀宁路1639号平安大厦17楼
传真	0551-65862577	0551-65862577
电话	0551-65862589	0551-65862589
电子信箱	izhaolei@yahoo.com.cn	zhouy69@dunan.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等民用爆炸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工程爆破服务等。产品覆盖胶状乳化炸药、粉状乳化炸药、多孔粒状铵油炸药、震源药柱、导爆管雷管、塑料导爆管、工业导爆索等，形成了民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爆破服务及工程承包一体化产业链，为国内资质最齐全、区域覆盖最广的大型民爆上市龙头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自动化生产技术行业领先。

近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民爆行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逐步加快。《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十二五”规划》提出优化产品结构、工业炸药向安全高效、系列化方向发展；大力发展现场混装和散装型产品；工业雷管向高可靠性、智能型方向发展，着力发展导爆管雷管。鼓励以产业链为纽带的上下游企业资源整合和延伸，推进一体化进程，使优势资源向龙头和骨干企业集中。要求提升产业集中度，深入推进产业组织结构调整重组，做大做强优势企业，提高产业集中度，促进规模化和集约化经营，着力培育3-5家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并且不断增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立健全企业研发机构，形成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具有民爆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培育一批行业级的科技创新团队，加大科研创新投入比例。

2015年，受全球经济波动、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等因素影响，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低迷，下游需求有所下降，行业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但我国经济已进入调结构、稳增长的新常态，民爆行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铁路道路、水利水电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国民经济领域，被称为“能源工业的能源，基础工业的基础”。国民经济发展对煤炭、钢铁等矿产资源仍保持较大的刚性需求，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京津冀协同发展“三大支撑带”，西部大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和东部率先发展“四大板块”战略组合的实施，也将促进我国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加大工程基建和建筑材料的需求，将从矿产开采和基础设施建设两方面稳定民爆产品和爆破工程服务的需求。

现阶段，国家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此举将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有利于江南化工等行业优势企业的健康稳定发展。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358,086,522.31	1,792,550,896.71	-24.24%	1,935,838,90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18,578.92	161,925,922.63	-77.94%	269,113,94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85,766.20	156,468,434.77	-81.48%	259,418,59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29,535.50	374,865,571.02	-37.73%	177,452,20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	0.203	-77.83%	0.33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	0.203	-77.83%	0.3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6.43%	-5.16%	10.9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4,635,330,513.44	4,025,218,905.62	15.16%	4,011,955,33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41,944,067.00	2,543,474,956.91	23.53%	2,543,984,618.5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9,581,202.38	374,037,496.95	341,259,969.58	383,207,85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12,193.27	31,787,094.08	-2,745,254.80	-12,135,45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90,802.48	30,204,273.04	-3,786,093.74	-14,423,21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8,459.12	100,148,104.87	76,457,974.80	47,484,996.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2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3%	262,920,000	0		
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1%	108,480,000	0		
合肥美天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9%	53,708,100	0	质押	53,708,100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879,806	0		
安徽长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1,547,000	0		
夏双英	境内自然人	0.17%	1,333,000	0		
付小铜	境内自然人	0.16%	1,261,500	0		
张洪丽	境内自然人	0.14%	1,117,122	0		
华家蓉	境内自然人	0.14%	1,094,800	0		
中信建投基金—广发银行—中信建投—添财富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自然人	0.14%	1,068,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合肥永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67%的股份，持有合肥永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50%的股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安徽长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47,000股；首然人付小铜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61,5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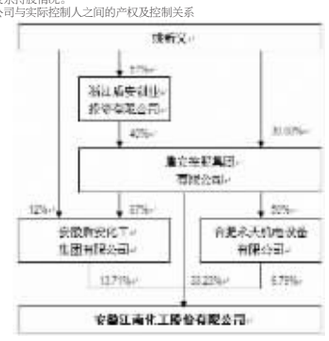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是我国“十二五”收官之年，我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在需求萎缩、产能过剩、国际能源价格下降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煤炭、钢铁、建材等下游行业仍呈现低位运行。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民爆行业基本实现了平稳运行、转型升级继续推进、结构调整逐步加快，但是受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等因素影响，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低迷，下游需求有所下降，行业下行压力仍然较大。

201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业务转型升级的严峻任务，公司围绕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与工作目标，在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坚持技术创新和升级、重点拓展爆破工程服务、积极开展爆炸深加工业务、探索业务转型升级发展新路径。报告期内，取得了如下经营成果：

1、公司深化与大型央企的战略合作，以技术创新促动转型升级，扩大业务规模和提高综合竞争力并行。公司与国际优秀爆破综合提供商美国奥斯汀公司进行技术合作，拓展爆破服务业务的广度和深度，占得了在技术方面与国际同步的先机；在产业链整合、区域布局、技术创新等领域确立行业优势地位，将公司打造为爆破服务一体化、设计施工精细化、安全作业标准化、综合成本最优化的新型矿山服务商。

公司自主研发的“无固定操作人员智能化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经工信部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该生产线在智能化、信息化方面的科技突破，标志着两化融合发展模式在民爆行业取得了重要成果，使生产线的本质安全水平和自动化水平得到了大幅度提升。

公司联合研发的“JWL-DXRH-II型地下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已通过国家工信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技术居国际先进水平，凭借此项技术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将有力提升公司地下矿山爆破服务竞争力，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控股子公司江南爆破、四川宇泰分别取得《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证书》，以上资质的取得，有助于公司延伸产业链，扩展矿山工程总承包业务，提升矿山工程施工领域的综合竞争能力，能够有效带动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爆破工程服务“一体化”战略的实施。

2、公司自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拟募集资金约11亿元加码主营业务，以本质安全为保障，延伸产业链，通过优化产业布局，拓展矿山总包及修复业务，进行一体化经营，全面实施“制造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安全数字化”发展战略。截至2016年2月，该事项已顺利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3、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入股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云端机器人大脑项目，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在民爆行业的应用及融合，在人工智能领域迈出了关键性的第一步，并积极寻求介入新领域的其他优质项目助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实现公司在新常态下的可持续发展。

4、公司依据国家宏观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规划，构建企业安全、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管理模式。2015年，国内多起化工生产及化工产品储运安全事故敲响了各行业安全生产的警钟。尤其民爆行业的安全特性，决定公司生产经营的一切活动必须以“安全”为前提条件。公司确定了“安全为天，生命至上”的安全文化理念，坚持“安全和谐发展不动摇”，持续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学习并推广国内外先进安全管理方法和管理工具，全面提高全员的安全意识，实现安全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减少或避免人的不安全行为带来的安全隐患。正因这样的坚持和努力，江南化工获得了2015年度国家级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称号。

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808.65万元，比上一年度下降24.24%；实现利润总额10,770.36万元，比上一年度下降63.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1.86万元，比上一年度下降77.94%；实现每股收益0.045元，比上一年度下降77.83%。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463,533.05万元，比期初增长1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14,194.41万元，比期初增长23.53%；每股净资产为3.96元，比年初增长24.0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民用炸药	997,080,267.20	120,838,392.32	54.12%	-28.71%	-58.78%	-0.17%
爆破工程	250,614,421.10	-23,119,114.12	24.29%	-1.11%	-6.08%	-1.9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控股子公司四川宇泰以现金120万元收购四川省巨星爆破工程有限公司80%的股权，自2015年1月1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控股子公司安徽向科化工有限公司原子公司安徽中金立华矿业工程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因为中金立华矿业工程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股权由100%变更为49%，本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冯忠波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公　告编号：2016-01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并于2015年4月14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忠波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生校先生、张大亮先生、杨棉之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808.65万元，同比下降24.24%；实现利润总额10,770.36万元，同比下降63.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1.86万元，同比下降77.94%；实现每股收益0.045元，同比下降77.8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718,578.92元，减去2015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186,930.05元，减去2015年分红179,228,473.2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99,212,994.19元，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7,516,169.86元（其中母公司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7,978,797.54元）。

为保障2016年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及新业务、新领域开拓对资金流动性的需求，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77,978,797.54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就续聘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自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8亿元（含已有贷款）的银行授信。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在金融机构的授信情况，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规模、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和贷款利率等信贷条件择优选择，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或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

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4月14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孔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808.65万元，同比下降24.24%；实现利润总额10,770.36万元，同比下降63.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1.86万元，同比下降77.94%；实现每股收益0.045元，同比下降77.8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保障2016年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及新业务、新领域开拓对资金流动性的需求，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77,978,797.54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中的关联交易内容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该议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中的关联交易内容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该议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4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9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河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与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疆雪峰”）之间发生了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等交易事项。新疆雪峰为本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向科化工有限公司（下称“安徽向科”）及其参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预计与安徽中金立华矿业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安徽中金立华”）之间会发生销售商品交易事项。安徽中金立华为本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与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下称“盾安供应链”）之间发生了采购商品交易事项。由于盾安供应链法人代表姚新泉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冯忠波先生、吴子富先生、喻波先生、赵智勇先生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相关部门审核批准。

1、预计2016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新疆雪峰	1200	410.03	2.8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新疆雪峰	200	0.90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雪峰	200	9.04	0.00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新疆雪峰	1500	431.77	2.97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盾安供应链	3000	835.30	5.7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安徽中金立华	1000	68.11	0.06

2、2016年初至本报告披露日（2016年4月16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如下（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新疆雪峰	8.86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新疆雪峰	84.2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安徽中金立华	5.28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盾安供应链	174.14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1、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翠泉路东一巷246号

注册资本：24,7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康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地爆器材回收利用。一般经营项目：化工生产设备制造，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销售，停车场；房屋租赁；装卸；劳务管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新疆雪峰3,200万股股份，占新疆雪峰股份总数的9.72%。

截止2015年9月30日，新疆雪峰总资产为人民币251086.0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22166.8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0463.8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9872.13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雪峰为本公司参股公司，同时本公司董事长冯忠波先生为新疆雪峰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相关规定，新疆雪峰为本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新疆雪峰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本公司的需求；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信用较好。

2、安徽中金立华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庆市宜秀区集贤关

注册资本：4082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智勇

经营范围：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凭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经营经）。土石方工程设计、施工；石料加工与销售；煤炭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中金立华工业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立华”）出资人民币2082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安徽向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向科爆破总资产为人民币4,636.9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455.7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167.1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71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安徽中金立华为公司关联法人中金立华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安徽中金立华为本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安徽中金立华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信用较好。

3、浙江盾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泰安路239号17层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姚新泉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机械设备、焊接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一般劳保用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维修（除电力设施承装修），五金工具维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设备技术、电子产品、监控设备、多媒体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楼宇智能化技术；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

盾安供应链：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0580.18万元，总负债为53509.36万元，净资产为17070.82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3024.51万元。

关联关系：盾安供应链董事长姚新泉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相关规定，盾安供应链为本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盾安供应链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信用较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日常关联交易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方式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商品、销售商品等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业务的互补有利于充分发挥交易双方的采购及销售网络优势，最大限度的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加公司经营效益。

2、双方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3、以上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并将继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所占比重较小，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2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协议书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具体实施项目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战略投资合作协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XX次会议审议批准，相关合作事宜的后续进展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故本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签署的《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经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山汇金”）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署情况

双方本着自愿平等、长期合作、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有意形成战略投资合作伙伴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本协议。

二、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9月26日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盾安路

法定代表人：王浦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资本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咨询。

实际控制人：姚新义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

主要财务指标：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3,881.00万元，净利润为1,688.00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2,755.00万元。

机构基本情况：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按照市场化运作专业从事高科技、成长性企业股权投资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专注于智能制造、机器人、信息安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医疗健康、清洁技术等领域。

如山汇金始创于2007年底，目前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如山汇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舟山如山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多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数十亿元人民币。

凭借近几年专业化运作和卓越的投资业绩，公司被选为中国投资协会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浙江省创业风险投资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和中关村股权投资协会副会长单位，是浙商最信赖股权投资公司，位居浙江省本土十佳创投机构前列。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山汇金与本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故如山汇金与本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至本次关联交易披露日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未与如山汇金发生关联交易。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合作目标

（1）为更好地实现甲方在资本市场的发展战略，双方经友好协商，决定以“优势互补、产业整合、共同发展、合作共赢”为原则，将在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产业整合、并购重组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战略合作。

（2）甲方希望通过与乙方的全面合作，借助乙方的品牌、专业能力、股权投资经验与资源，挖掘相关产业的股权投资和并购机会，以促进甲方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转型升级。

（3）乙方希望通过与甲方的全面合作，利用甲方的产业资源与产业趋势判断，围